

岛王

Kensuke's Kingdom

[英] 麦克·莫波格 Michael Morpurgo 著/林满秋 译

Kensuke's Kingdom

島王

[英] 麦克·莫波格 (Michael Morpurgo) / 著 林满秋 / 译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岛王 / (英) 莫波格著 ; 林满秋译 . -- 北京 : 光明日报出版社 , 2015.3

书名原文 : Kensuke's kingdom

ISBN 978-7-5112-7965-1

I . ①岛… II . ①莫… ②林… III . ①儿童文学—中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 ① 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30590 号

图字号：01-2015-1544

KENSUKE'S KINGDOM by Michael Morpurgo

Copyright © 1999 by Michael Morpurgo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5 by Beijing Double Spiral Culture&Exchange Company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文译稿由台湾东方出版社授权使用

书 名： 岛王

著 者： 【英】麦克·莫波格 译 者： 林满秋

策 划：双螺旋童书馆

责任编辑：黄海龙

责任校对：傅泉泽

特约编辑：唐 洋 李文婧

责任印制：曹 诤

插画设计：张爱妮

特约技术编辑：张雅琴 杨 骏 沈永勤

出版发行：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100062

电 话：010-67078248（咨询），67078870（发行），67019571（邮购）

010-63497501, 63370061（团购）

传 真：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http://book.gmw.cn>

邮 箱：gmcbs@gmw.cn

法律顾问：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龚柳方律师

印 刷：北京艺堂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北京艺堂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880×1230 1/32

字 数：55 千字

印 张：4.375

版 次：201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12-7965-1

定 价：20.00 元



目录

/001

佩姬苏

/014

水、水、水

/020

航海日志

/035

长臂猿和鬼

/053

我，健介

/065

阿布那衣



/075

尽在不言中

/089

长崎的人都死了

/100

海龟之夜

/112

凶手来了





佩姬苏

1988年7月28日晚上，也就是我12岁生日的前一天，我失踪了。失踪后到底遭遇了什么事情，我一直没对任何人提起，因为我答应过健介绝口不提这件事，一个字也不提，必须等到10年后、当他不在人世时才可以说出来。这是我们分别那天，他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我答应了。因此我守口如瓶，不管别人怎么问，我总是含糊带过，守着这个秘密过了一天又一天。直到现在，我终于可以说出那个异乎寻常却又万分真实的故事了。

在过去这十多年中，我完成了中学学业，也拿到了大学文凭，心里却因为藏着这个秘密而难以释怀。由于我的沉默，家人和

朋友们都不知道我失踪后那么长的一段时间里，到底是怎么活下来的，又怎么从死神手中回到他们身边。我亏欠他们太多了，现在是到了该告诉他们的时候了。

我想说出这段故事，还有一个更好、更重要的理由：我要全世界的人都认识健介。他是一个很棒、很棒的人，也是我的好朋友。

在我 11 岁以前，在我收到那封信之前，我的生活一直都过得很快乐。我的家里共有 4 个成员：爸爸、妈妈、我和我养的白色牧羊犬史特拉——史特拉·阿托以思。这是一个当红的啤酒品牌。史特拉的耳朵一边高一边低，它似乎有一种能预知未来的超能力；可惜，当那封信来的时候，它无法预测会为我们的生活带来什么样的影响。

回想过去，我的童年过得相当有规律，可以说毫无变化。每天早上我到附近的“猴子学校”上学。那是爸爸说的，他说我们这些孩子老是倒挂在游戏场的栏杆上，叽叽喳喳乱吼乱叫，就像一群小猴子。他心情好的时候，总是叫我“小猴崽子”。他的心情大半都挺好的，因此“小猴崽子”便成了我的外号。我就读于圣约瑟夫小学，在学校里过得很快乐，我说的是大部分的时间啦！放学后，不管天气怎么样，我都会和好朋友艾迪，还有马特、巴比及其他的孩子们到运动公园踢足球。运动公园不像正式的足球场，地面很泥泞，球一落地就会被黏住。不过我们照样踢得很好，因此我们自称为“拾荒者”队。当对手来

我们的场子比赛，我们总是占尽地利之便。因为等他们发现球落地后不会自动弹起来时，我们通常已经进了两三球了。不过，到别人的场子踢球，我们的运气就没这么好了。

每个周末我会替派德先生送报纸赚点零用钱，他的杂货店就在街角。我想存钱买一部越野脚踏车，因为我想跟艾迪越过荒原，一起骑到山上。问题是，我总是把钱花掉，到现在还没有存下什么钱。

星期天对我来说是非常特别的，因为我们会到人造湖划小船。史特拉一看到别人的船就会昂着头吠个不停，好像他们没有权利在那里划船似的。爸爸很喜欢在人造湖划船，他说那里空气清新、干净，一点儿砖尘也没有。他是一个砖厂工人，对于修补东西有一种狂热，而且几乎没有什么东西能难倒他。有些东西就算不需要修理，他也要动手才开心。在船上能够让他充分发挥修补的本领，这一点让他更加志得意满。妈妈在砖厂的办公室里兼差，她也是个天生的航海好手。我记得有一次，当风吹起时，正坐在桅杆上的她迅速把头往后仰，大口吸着气，以一种享受的口吻说：“就是这样！生活就应该像这样，太棒了，太棒了！”她总是戴着一顶蓝色鸭舌帽，像个天生的船长似的拥有一个灵敏的鼻子，能够迅速找出风的方向。

在水上，我们度过了许多美好的日子。风急浪大，没有人出航时，我们照样出去。我们以令人兴奋的速度，轻巧滑过浪头，享受着航行的喜悦。就算没有风我们也不在乎，有时候我们是

湖里惟一的一艘船，在那种情况下，我们只是静静地坐在船上，或是钓钓鱼。说到钓鱼，我的技术可是全家最棒的，每当我在钓鱼的时候，史特拉总会蜷成一团，窝在我们的背后，摆出一副无聊透顶的样子，因为它找不到任何可以吠叫的对象。

那天早上，那封信来到的时候，史特拉一如往常地狂奔到信箱前，野蛮地咬着信。那封信已经湿了，还有些咬痕，幸好还不至于影响到阅读。信上说砖厂要关门了，爸爸和妈妈因而遭到解雇。

一阵可怕的沉寂笼罩在餐桌上，从那之后我们再也没有在星期天出航过。我根本不需要问为什么，因为爸妈都忙着在找工作，却又一无所获。

愁云悄悄地飘进我们家里，有时我放学回家，爸妈闷声不响，连招呼也不打。他们近来吵得很凶，而且都是为一些芝麻小事，他们以前根本不会这样。爸爸也不再动手修理东西，事实上他很少在家，不是出去找工作，就是滞留在小酒馆里；在家里时也总是一言不发地坐着，手里拿着《帆船》杂志，无意识地迅速翻书页。

我受不了这样的气氛，大半时间都留在外面踢足球。艾迪搬走了，他的爸爸被砖厂解雇后，又在南方找到了新工作。少了艾迪，踢足球的感觉完全不对，拾荒者队也解散了。我所拥有的一切，竟在短短的时间里变得支离破碎。

一个星期六早晨，我送完报后回到家，发现妈妈坐在最底

层的楼梯上哭泣。她向来很坚强，我从来没看她哭过。

“那是个王八蛋！”她说，“麦克！你爸爸是个王八蛋！”

“他怎么了？”我问。

“他走了。”当她这么告诉我时，我心里怦然作响，我想爸爸永远不会回来了。“他什么理由也没说，没有。他只说，他有一个想法，但暂时不告诉我。他只说他卖了车子，我们将搬到南方去。他还说他会为我们找到一个住的地方。”我松了一口气，同时觉得蛮高兴的，因为搬到南方等于更接近艾迪。她接着说：“他如果认为我会离开这个屋子，那我告诉你，他最好另做打算。”

“为什么呢？”我说，“这里没有什么好留恋的。”

“谁说的，我们家就是从这栋房子建立起来的，你外婆也住在这儿，你的学校也在这儿呀！”

“到处都有学校呀！”我反驳她。她非常气愤，我从来没看过她这么生气。

“你想不想知道促使他离开的导火线是什么？”她指着我说，“是你，麦克！今天早上你去送报时，你知道你爸爸说了什么吗？让我告诉你吧！他说，‘你知道吗，家里惟一的一份收入是来自麦克送报纸的那一点点钱，你知道我有什么感觉吗？我的儿子才 11 岁，他有工作，我却没有。’”

她眼中充满愤怒的泪水，顿了一会儿才接下去说：“我不搬的，麦克。我是在这里出生的，我哪儿也不去。不管他说什么，

我决不会搬走的。”

大约一个星期之后，电话响了，我知道是爸爸打来的。妈妈在电话中说的不多，我很难猜出他们谈了些什么，直到她挂了电话，坐下来向我说明，我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他的声音听起来很怪，麦克，”妈妈望了我一眼，接着说，“我的意思是说，很像以前的他，那个很久很久以前的他，我刚刚认识他的时候他总是像这样。他已经替我们找到住的地方了，他说，‘只要带着行李来就好，在发尔翰，一个靠近南汉普敦的小镇。’他还说我们住的地方‘面对大海’。我告诉你，他变得很不一样。”

爸爸确实改变了不少。他在火车站接我们的时候，他的眼中闪烁着亮光，而且满脸笑容。他提起我们的行李，笑吟吟地说：“不太远，”然后他搓了搓我的头发，“小猴崽子，你等着瞧吧！我什么都安排好了，现在别急着想从我口中套出什么来。你也是一样，”他转向妈妈说：“我下定决心，一个字也不会说的。”

“到底是什么呀？”我还是忍不住问了。

“你很快就会知道了。”他故意卖关子。

史特拉在我们前面跳来跳去，它的尾巴翘得高高的，一副兴奋不已的样子。我想，我们一家三口也一样。

虽说不远，但行李实在太重了，我们还是搭了一小段公交车。我们下车时，正好面对着大海，那里只有帆船码头，没有房子。

“我们来这里干什么？”妈妈问。

“我想让你见见我的一个好朋友，她叫佩姬苏。她一直很盼望见到你们。我已经把你们的事统统告诉她了。”

妈妈皱着眉头，困惑地看着我，希望能从我这里找到一些蛛丝马迹。我的疑惑并不少于她，我虽然不知道爸爸葫芦里卖什么药，却很确定一件事，那就是爸爸在故弄玄虚。

我们吃力地提着行李往海边走去。海鸥在空中盘旋，帆船的桅杆在风中拍打，史特拉则对着所有的东西乱吼乱叫。终于，爸爸停在一块甲板前，那块甲板通向一艘泛着亮光的深蓝色帆船。他放下行李，转向我们，咧着嘴笑着。

“就是她，”他说，“让我来替你们介绍一下，她就是佩姬苏。我们的新家，怎么样？”

妈妈出乎寻常的镇静，她没有发出预期的叫声，只是静静的跟着他进入船舱里，喝着茶，听他细说始末。

“我并不是一时冲动，事实上我已经想了很久了，在砖厂工作那些年里我就一直很想买艘船。好吧！我承认这只是我这些日子以来的梦想。你说是不是很奇妙？如果我没丢掉工作，我绝不敢这么做的，就算想了一万年我也不敢，”他知道自己说得很无厘头，急忙补充说，“好吧，我是这么想的：我们最喜欢的是什么事？扬帆航行，对不对？我于是想，要是我们能够乘着帆船环绕世界，不是很棒吗？我在杂志上看到很多人这么做过，他们把这种旅行称为‘蓝色之航’。就像我刚刚说的，最初只是一个梦，失去工作后，找工作的机会又是那么的渺茫。

在这种情况下，人们会怎么说呢？骑着单车去旅行吧！我们为什么不能驾着船去旅行呢？我们有一些失业补偿金，虽然只有一点点，但我们还有存款和卖车的钱，加起来不是一笔大钱，但够了。这笔钱该怎么处理呢？就像一般人一样存在银行里，然后呢？看着它一点一滴流失，直到一毛不剩？还是利用它做点真正特别的事，那种一生只能做一次的事呢？我们可以环游世界，非洲、南美洲、澳洲、太平洋，我们可以去一些只有在梦里才能去的地方啊！”

我们完全呆住了，哑口无言地坐着。

“我知道你们正在想什么，”他接着说，“你们一定在想，我们只在人造湖里航行过，而且是那种小风帆，并没有在大海中航行的经验，凭什么去环游世界？我一定是疯了，要不就是头脑坏了。你们也一定在想，环游世界太危险了，我们会倾家荡产的。这些问题我全都想过，我甚至想到了外婆。把她留在陆地上的确让我挺伤脑筋的，不过我们又不是不回来。她还那么健康，一定会安然等到我们回来的。”

“我估算过了，我们那些钱足够我们接受六个月的训练，然后航行一年，或者一年半。我们要做一趟安全又正确的航行，妈妈必须拿到帆船的航行证书。哦，对了，我差点忘了说，妈妈是我们的船长，我是大副兼打杂的，麦克当船童，史特拉就当船猫吧！”他兴奋得差点喘不过气来，“我们还得自我磨炼，越过英吉利海峡到法国，来回航行几趟；或许还可以到爱尔兰。

我们必须熟悉这艘船，直到它变成我们的一部分。它有 42 英尺长，弓箭手公司把它打造得很好，也设计得很棒，非常安全。我已经都安排好了，六个月后我们出发，环绕世界一周。那将是我们生活中的大冒险，除了这次，我们不可能再有第二次机会。你们觉得怎么样？”

“太……棒了！”我的心怦然跳着，这是我当时惟一的感觉。

“你说，我是船长，对吧？”妈妈问道。

“是的，船长。”爸爸开玩笑地给妈妈一个举手礼。

“麦克的学业怎么办？”妈妈接着问。

“这一点我也想好了。我已经询问过这里的学校，而且一切都安排好了。我们会带着麦克的所有课本，由我来教他，你也要教他，他还得自修。我可是免费教学喔！”爸爸开玩笑地说，“这一两年来，他还会从海上学到许许多多的事，我保证他绝对会比待在‘猴子学校’里学的还要多。”

妈妈啜了一口茶，缓缓地点了点头，“那好吧！”我看到她露出微笑，“既然你都安排好了，那就把船买下来吧！”

“我早就买了。”爸爸笑着说。

这真是一件疯狂的事，不仅妈妈大感意外，连我都觉得意外，但有什么关系呢？回想之前的苦闷，这简直就像绝处逢生。

大家都警告我们要三思。外婆也来看我们，并在船上住了几天。她说我们太荒唐、太鲁莽、太没有责任感了。她忧心忡忡，不停地数落着海上的危险：冰山、飓风、海盗、鲸、大货轮和

古怪的大风浪等等。她极尽所能地渲染着大海的恐怖，想要恐吓我和爸妈。老实说，我真的被她吓到了，不过我没有显露出来。她并不知道这次的疯狂冒险早已经把我们一家三口紧紧绑在一块儿了。我们一定要去，没有任何人或任何事可以阻挠我们。我们探险的决心就像童话里的故事一样，是没有人可以改变的。

刚开始时，就像爸爸计划的一样，只不过训练时间拖得比较长。我们很快学会了掌控这艘 42 英尺长的帆船，而不只是划小船的小伎俩。我们的老师是一位来自帆船俱乐部的大胡子先生，叫做比利·巴克，在背后我们都叫他大胡子比利。他曾经两度越过好望角，两次单独穿越大西洋。他越过英吉利海峡的次数，套句他说的话：小伙子啊！那可比你吃过的热腾腾晚餐还要多呢！

说实话，我们并不喜欢他。他就像个严厉的工头，而且把我和史特拉归在一类。在他眼中，小孩就像动物一样，一无是处，偏偏船上讲求的又是能力，因此他很瞧不起我。我也尽可能远离他，史特拉也一样。

不过，我还是得为他说句公道话，大胡子比利确实是倾囊相授。课程结束时，妈妈拿到了航行证书，我们也能熟练驾驭佩姬苏。在他的谆谆教诲中，我们学会了尊重大海，还累积了足够的信心，此行必然会安然逃过大海的吞噬。

尽管如此，有时候我还是被滔天巨浪吓得全身僵硬。幸好爸爸总是默默地和我一起分担恐惧。如巨塔般高的 20 英尺绿色

海墙倾倒而下时，是很难假装不害怕的；当我们跌入深不见底的波谷中时，我从不敢想象可以再爬起来，但是我们做到了。我们多经历了一次恐惧，多骑上一次浪头，我们便对自己和这艘帆船多一份信心。

在令人战栗的恐惧中，妈妈从未露出丝毫胆怯，事实上，是她和佩姬苏引领着我们度过最糟的时刻。她老是在晕船，我们却从没有，由此更可见她的能耐。

在船上我们相当亲密，对我来说，父母不只是父母而已，爸爸变成了朋友，成为最佳船伴，我们相互依赖着。说到妈妈，我必须承认，我其实并不是那么了解她。她给我的印象一直是充满着勇气与耐力，而且坚持到把事情完成为止。她日以继夜地研读书本和航海图，充分掌握各种状况。她从来没有停下来过，真的。假如我们没让船保持在正确的航线中，她便会像暴君一样又吼又叫，这时候我和爸爸都会表现得不在乎，尽管有时候是装出来的。

她是我们的船长。她要带领我们环游世界，再把我们平安地带回来。我们对她有绝对的信心，更以她为荣。她就是这么棒。当然喽，我这个船童和大副也不差！我们不仅是转动辘轳和掌舵的能手，在船舱里烤黄豆的功夫也是一流的呢！我们是一支无懈可击的最佳团队。

所以喽，在1987年9月10日我们出发了。我之所以特别记得这个日子，是因为航海日志就在我面前，而且我还得负责

